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4-103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拟对《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部分章节内容进行修订完善，具体内容如下：

1、拟将《公司章程》第五条“公司住所：安徽省宁国市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修改为“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83号”；

2、鉴于公司“博世转债”期限届满，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公司最新股本结构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总股本为533,880,389.00股，拟将《公司章程》第六条的注册资本由504,872,716.00元变更为533,880,389.00元；拟将第十九条的公司股份总数由504,872,716股变更为533,880,389股；

3、根据2024年7月1日新颁布的《公司法》第一章第十条的相关规定，拟将《公司章程》第八条“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改为“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修订前后对比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	-----

修订前	修订后
<p>第五条 公司住所：安徽省宁国市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邮政编码：242300。</p>	<p>第五条 公司住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 83 号，邮政编码：242300。</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4,872,716.00 元。</p>	<p>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33,880,389.00 元。</p>
<p>第八条 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p>	<p>第八条 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04,872,716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04,872,716股，无其他种类股票。</p>	<p>第十九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533,880,389股，公司的股本结构为：普通股533,880,389股，无其他种类股票。</p>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原《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不变。

本次修订《公司章程》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文件，最终以工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